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YUAN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湘源成财绩评字（2025）第36号

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5〕2号）要求，我们接受安化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至 9 月 17 日对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资料提供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概况

（一）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5〕2号）要求，本次纳入绩效评价考核范围的为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5035.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4.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5.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6号）；
6.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
7. 《财政部 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预〔2023〕368号）；
8. 《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5〕2号）；
9. 《安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安政办发〔2019〕33号）；
10.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1. 《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12. 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
13. 其他相关政策、管理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等。



(三) 绩效评价体系

采用《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绩效评价评分体系主要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部分共计 100 分，其中决策部分 15 分，过程部分 25 分，产出部分 35 分，效益部分 25 分。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良、较差、差四个等级，其中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较差”，60 分以下为“差”。

(四) 绩效评价方法

为确保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有序进行，我们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和管理、项目组织和实施、项目产出、社会效益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通过询问项目相关人员、查阅项目资料、检查财务资料、实地查验等方法，了解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资金管理使用和核算情况，并已获取相关绩效评价资料和数据，为形成评价结论收集了依据。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安化县水利局的职能职责是：负责贯彻实施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发展、水资源开发利用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落实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县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和开发；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



理等。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2023 年 9 月，安化县 12 座小型水库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勘察设计项目于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2023 年 10 月 24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确定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 179.50 万元。2023 年 10 月与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合同金额 179.50 万元。

2024 年 2 月，安化县黄皮洞、洋家冲等 12 座水库小型病险水库加固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项目于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2024 年 2 月 20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确定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 173.00 万元。2024 年 3 月，与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合同金额 173.00 万元。

2024 年 5 月，益阳市水利局出具《关于湖南省安化县小（2）型水库冷水镇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益水许〔2024〕85 号）等 23 座水库的初步设计批复，批复工程概算总投资合计金额为 7223.16 万元。总工期为 6 个月。

2024 年 7 月，安化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关于安化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招标控制价评审报告的批复》（安财评预审〔2024〕145 号）等 16 座水库招标控制价评审报告的批复，批复招标控制价合计金额为 3086.58 万元，以及 7 座水库工程预算评审报告的批复，批复工程预算合计金额为 1056.94 万元。

2024 年 7 月，安化县小型水库乐安镇温冲水库等 11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



程（第一标段）于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2024年8月22日发出中标通知书，确定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1566.32万元。2024年8月，与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566.32万元。

2024年7月，安化县小型水库大福镇浮栗溪水库等11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第二标段）于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2024年8月21日发出中标通知书，确定湖南水总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1524.37万元。2024年9月，与湖南水总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524.37万元。

2024年9月，与湖南海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22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服务》合同，合同金额79.00万元。

2.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2024年4月至2025年1月，安化县水利局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经费699.00万元，涉及165个项目已完工53个项目，已完工项目金额416.00万元，安化县水利局已拨付各乡镇维修养护经费416.00万元。

2024年9月22日，与湖南害克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签订安化县卫星、画龙冲、新兰冲、大洞冲、青山（冷市）五座水库大坝防治白蚁工程合同，合同金额12.00万元。

2024年11月26日，与湖南害克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签订安化县白蚁防治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07.00万元，工程量：94座水库。

3. 山洪灾害防治及设施维修维护

安化县水利局支付山洪灾害防御设施维修养护资金25.00万元，支付山洪灾害防治资金10.00万元。



4.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

农村饮用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涉及 24 个乡镇的 63 个村和社区以及安化县供水公司，合计总投资 404.00 万元。根据乡镇竣工验收资料统计，截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已完工项目 47 个，已使用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02.30 万元。

（三）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安化县水利局及下属单位印发了《安化县水利局关于明确安化县水利建设站为“十四五”期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项目法人的通知》（安水发〔2021〕67 号）、《安化县水利建设站关于规范安化县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档案管理的通知》（安水建设〔2024〕36 号）等文件。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到位情况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共下达 5035.00 万元，指标下达情况如下：

2023 年 12 月 5 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湘财预〔2023〕437 号），其中安化县山洪灾害防治资金下达 10.00 万元，安化县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资金下达 25.00 万元，安化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资金下达 699.00 万元，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404.00 万元。

2024 年 5 月 16 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湘财预〔2024〕84 号），其中安化县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除险加固资金下达 3795.00 万元，安化县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资金下达 102.00 万元。

（二）资金支付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累计支付 3641.44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万元）	支出（万元）				
		下达资金	施工	监理	设计	其他	支出合计
1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3795.00	2268.50	47.40	343.51	8.03	2667.44
2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801.00				535.00	535.00
3	山洪灾害防治及设施维修维护	35.00				35.00	35.00
4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404.00	404.00				404.00
合计		5035.00	2470.80	47.40	343.51	561.03	3641.44

四、项目支出评价结论

我们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和管理、项目组织和实施、项目产出、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根据《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结果，项目支出得分 87.2 分，评价等级为“良”。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拆分设计合同规避招投标

安化县 22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情况如下：

2023 年 7 月 20 日，安化县水利局在中国湖南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发布 12 座小型水库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勘察设计项目采购意向。2023 年 9 月 19 日，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2023 年 10 月 24 日确定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公示中标结果。2023 年 10 月 24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1795000 元。其中仅 7 座水库（白毛洞水库、卫星水库、建新水库、联溪水库、大丰山水库、柘木水库、梁家冲水库）施工，另 5 座水库仅设计未施工。

2024 年 1 月 16 日，安化县水利局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安化



县黄皮洞、洋家冲等 12 座水库小型病险水库加固项目勘察设计服务招标公告，2024 年 2 月 23 日确定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公示中标结果。2024 年 2 月 20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1730000 元。其中仅 2 座水库（荻林水库、长冲水库）施工，另 10 座水库仅设计未施工。

另外 13 座水库为单独签订设计合同，其中 7 座水库（青山水库、马蹄洞水库、蔡家冲水库、古塘水库、青山园水库、芦竹水库、棕桥坑水库）设计合同均为 2023 年 2 月 22 日同一时间签订，设计合同乙方均为益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每个设计合同 15.00 万元，合同总计金额 105.00 万元，合同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未进行公开招投标。

上述情形不符合《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16 号）第五条“本规定第二条至第四条规定范围内的项目，其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必须招标：……（三）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前款规定标准的，必须招标。”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的要求。

（二）水利发展资金使用不规范

查看 22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台账，合计支付征地款 8.03 万元，资金支付情况如下：2024 年 12 月 8 号凭证，支付画龙冲水库征地款 2.85 万元；2024 年 12 月 108 号凭证，支付白毛洞水库征地款 0.56 万元；2025 年 1 月 135



号凭证，支付联溪、荻林水库征地款 1.31 万元；2025 年 1 月 113 号凭证，支三里冲水库征地款 3.31 万元。

上述情形不符合《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农〔2019〕59 号）第六条“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不得用于征地移民、城市景观、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交通工具和办公设备购置、楼堂馆所建设等支出，原则上不得与中央基建投资重复安排，但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规定执行的除外。”的要求。

（三）设计监理等服务费用占比偏高

2024 年安化县 22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合同总计 3090.69 万元；监理合同 79.00 万元；勘测设计合同总计 565.70 万元，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41.80 万元，其他费用 8.03 万元。监理、勘测设计、造价咨询三项费用总计 686.50 万元，占该项目 3784.53 万元中央水利资金的 18.14%。

上述情形不符合《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农〔2019〕59 号）第六条“县级可按照从严从紧的原则，在水利发展资金中列支勘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招标、工程验收等费用，费用上限比例不超过 8%，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统筹解决，省、市两级不得在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中提取上述费用。”的要求。

（四）未按要求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而开工建设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2024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7 月，安化县傲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安化县 2024 乐安镇温冲水库、大福镇浮栗水库等 22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5 年 8 月，安化县水利局出具《关于安化县 2024 乐安镇温冲水库、大福镇浮栗水库等 22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安水许〔2025〕36 号）。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时间晚于项目开工建设时间。

上述情形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及第二十六条“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的要求。

（五）预算执行率低，影响财政资金效益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共下达 5035.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累计支付 3641.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2.32%。

上述情形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遵守财政制度，强化预算约束，……合理安排支出进度。”的要求。

六、有关建议

（一）规范招标投标管理

安化县水利局对于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应当进行公开招投标，不得将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方式规避招标。

（二）规范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使用

安化县水利局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不得用于征地移民、城市景观、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交通工具和办公设备购置、楼堂馆所建设等支



出，原则上不得与中央基建投资重复安排。

（三）及时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安化县水利局建设项目开工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不得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而开工建设。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 2：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项目主管部门	安化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安化县水利局
项目投资金额：5035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财政拨款：5035 万元	
	债券资金：	项目经营收入：	
	银行贷款：		
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1.44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支出 3641.44 万元。		



安化县水利局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决策 (15分)	项目 立项 (4分)	立项 依据 充分 性	2.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2.5		
		立项 程序 规范 性	1.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决策 (15分)	绩效 目标 (6分)	绩效 目标 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5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5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4		
	资金 投入 (5分)	预算 编制 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每降低10%扣1分，预算执行力60%以下不得分。	1.2	2.8	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共下达5035万元，截至2025年8月29日，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累计支付3641.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2.32%，扣2.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6	2	水利发展资金使用不规范,查看 22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台账,合计支付征地款 8.03 万元。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3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5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5分)。	3	4	拆分设计合同规避招投标,未按要求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而开工建设,扣 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3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评价要点: ①小型水库除险加固22座是否完成(6分); ②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165座是否完成(3分); ③山洪灾害防御及山洪灾害防治是否开展(1分); ④121处农村饮水工程是否完成(3分)。	9	4	·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165个项目已完成53个,121处农村饮水工程已完成47处,扣4分。
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2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价要点: ①小型水库除险加固质量是否合格(5分); 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质量是否合格(3分); ③山洪灾害防御及山洪灾害防治质量是否合格(1分); ④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质量是否合格(3分)。	12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效益 (25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时开工,项目开工及时率100%(2.5分); ②项目是否按时完工,项目完工及时率100%(2.5分)。	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要点: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0计5分,≥-20%计2分,<-20%不得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项目效益(25分)	实施效益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评价要点: ①经济效益:新增供水能力10万立方米,保护耕地面积2.66万亩,新增、恢复灌溉面积0.5万亩,改善灌溉面积0.5万亩、完成121处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4分); ②社会效益: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18.275 万,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保养覆盖服务人口 1.5 万,保障 16.98 万人的供水安全 4 分); ③生态效益:保护及提高当地生态环境(2 分)。			
			5	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已完成项目持有良性运行,产生经济、社会、生态等效益(5 分)。	5		
			5	主管部门满意度	评价要点: 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对部门项目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按百分比计算分值(5 分)。	5		
			5	群众满意度	评价要点: 群体或个人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项目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按百分比计算分值(5 分)。	5		
总计			100			87.2	12.8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较差 ($80 > S \geq 60$), 差 ($S < 60$)				
				优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REE7R95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提示：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会计咨询；企业资本验证；司法会计鉴定；企业会计报表审计；税务咨询；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代理记账服务；涉税鉴证；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价格评估；档案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300号公园道大厦1028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868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公园道大厦102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90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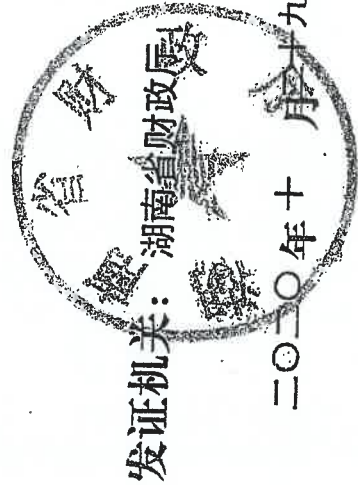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20]2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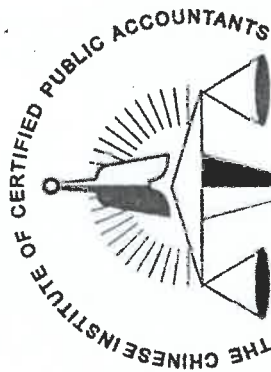
曹慧明
再次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任公司	女	1975-12-11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3230119751211202X

证书编号: 43110010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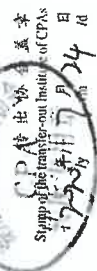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任公司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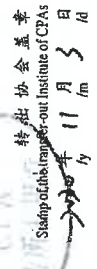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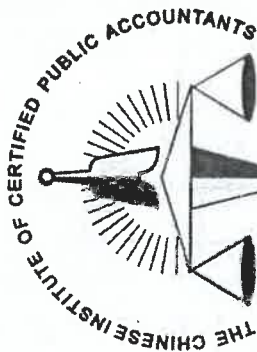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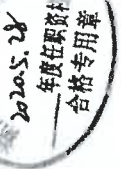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2-10-10
Full name 王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52-10-10
工作单位 湖南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湖南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321195210100118
Identity card No. 432321195210100118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110010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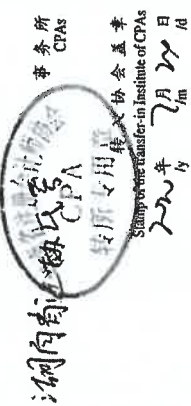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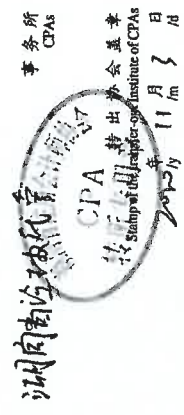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